

信息披露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浙江正特”)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7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8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75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05元/股。

浙江正特于2022年9月7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浙江正特”A股1,1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9月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根据《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说明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310,93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7,084,657,500股,配号总数为214,169,315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1416931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734.9688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50%的股票,即1,375.00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网下发行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31125547%,申购倍数为4,326,6528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2年9月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与工业区203栋202室举行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2年9月9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8日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曼服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src.com.cn;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kjc.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股票代码:002563.SZ 0.5518 0.5025 5.17 9.37 10.29

金发拉比 002762.SZ 0.0396 0.0344 7.74 195.45 225.00

起步股份 603357.SH -0.4607 -0.4466 3.81 -8.27 -8.53

平均值 9.37 10.29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8月25日
注:市盈率计算以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总股本;

注:3.00计算可公司平均扣非后盈利时剔除安奈儿、金发拉比及起步股份的市盈率极值;

注:本次发行价格40.6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

后市盈率为25.15倍,高于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发行人未来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胜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26号院1号楼8层801

联系人:程琳娜

电话:010-68149755

传真:010-6814975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保荐代表人:姚洁杰、张仕兵

电话:010-66553472、010-66551285

发行人: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8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36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增持 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周达、杨程钧、张强、宋树、梁忠太、刘绍军等6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于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33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合计增持金额为600.61万元,已实施完成本次股份的增持计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主体的具体名称

2. 本次增持计划主体的具体内容

3.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的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4.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上述增持主体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不小于500万元,且不超过1,000万元。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计划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7.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2年9月14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8. 本次拟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外,不存在其他锁定安排。

9. 相关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有关法律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和短线交易。

10.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11. 本次增持具体实施情况

上述增持主体于2022年9月7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33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合计增持金额为600.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周达	2022年9月7日	集中竞价交易	470,000	0.0009%	257	120.80
杨程钧			467,000	0.0009%	257	120.03
张强			388,000	0.0007%	257	100.03
宋树			385,000	0.0007%	259	99.73
梁忠太			311,500	0.0006%	257	80.02
刘绍军			311,300	0.0006%	257	80.00
合计			2,333,400	0.044%	257	600.61

截至目前,上述增持主体增持合计金额已超过本次股份增持计划下限,即已实施完成本次股份增持计划。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持股情况

3.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的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4.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上述增持主体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不小于500万元,且不超过1,000万元。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计划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7.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2年9月14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8. 本次拟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外,不存在其他锁定安排。

9. 相关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有关法律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和短线交易。

10.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11. 本次增持具体实施情况

12. 上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3.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4.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5.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6.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7.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8.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9.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0.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1.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2.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3.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4.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5.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6.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7.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8.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9.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0.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1.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2.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3.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4.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5.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6. 本次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